

电缆桥架建设项目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四川诺力希金属制造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四川瑞兴环保检测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李强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陈丽

项目负责人:张名驰

填表人:张名驰

建设单位	四川诺力希金属制造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四川瑞兴环保检测有限公司
电话	15181303916	电话	18783080035
邮箱	/	邮箱	707627038@qq.com
邮编	643030	邮编	643030
地址	自贡市沿滩工业园区 汇鑫路2号	地址	自贡市高新区板仓工业园龙乡 大道13号

目 录

表一 项目概况.....	1
表二 项目建设情况.....	4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1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4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6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17
表七 验收监测结果.....	20
表八 验收结论.....	26

附表：

附表 1 三同时表

附图：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外环境关系图

附图 3 项目监测布点图

附图 4 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 5 项目现场照片

附件：

附件 1 委托书

附件 2 立项备案文件

附件 3 环评批复

附件 4 厂房租赁合同

附件 5 危废处置协议

附件 6 检测报告

表一 项目概况

建设项目名称	电缆桥架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四川诺力希金属制造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建设地点	四川省自贡市沿滩工业园区汇鑫路2号				
设计生产能力	年生产电缆桥架 50 万平方米				
实际生产能力	年生产电缆桥架 50 万平方米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8 年 9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18 年 10 月		
调试时间	2019 年 1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19 年 10 月 8 日-10 月 9 日 2019 年 11 月 7 日-11 月 8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自贡市沿滩区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重庆丰达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6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17 万元	比例	2.8%
实际总概算	600 万元	环保投资	22.5 万元	比例	3.75%
验收监测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施行）；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施行）；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6 年 1 月 1 日施行）； 4.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1997 年 3 月 1 日施行）；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6 年 11 月 7 日修改）； 6. 《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 第 682 号）2017.7.16； 7.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				

	<p>[2017]4号) 2017.11.20;</p> <p>8.生态环境部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公告 (公告 2018 年 第 9 号) 2018.5.15;</p> <p>9.沿滩区发展和改革局《四川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表》(川投资备【2018-510311-33-03287814】FGQB-0265 号) 2018.7.31;</p> <p>10.《电缆桥架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重庆丰达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 2018.8;</p> <p>11.自贡市沿滩区环境环保局《关于电缆桥架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自沿环审[2018]52 号) 2018.11.16。</p>
--	---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水污染物:																															
	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其最高允许标准排放浓度详见下表(部分)。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30%;">污染物</th> <th style="width: 30%;">标准 (mg/L)</th> <th colspan="2" style="width: 40%;">备注</th> </tr> </thead> <tbody> <tr> <td>PH (无量纲)</td> <td>6~9</td> <td colspan="2">/</td> </tr> <tr> <td>COD_{cr}</td> <td>500</td> <td colspan="2">/</td> </tr> <tr> <td>BOD₅</td> <td>300</td> <td colspan="2">/</td> </tr> <tr> <td>悬浮物</td> <td>400</td> <td colspan="2">/</td> </tr> <tr> <td>氨氮</td> <td>45</td> <td colspan="2">/</td> </tr> <tr> <td>石油类</td> <td>10</td> <td colspan="2">/</td> </tr> </tbody> </table>				污染物	标准 (mg/L)	备注		PH (无量纲)	6~9	/		COD _{cr}	500	/		BOD ₅	300	/		悬浮物	400	/		氨氮	45	/		石油类	10	/	
	污染物	标准 (mg/L)	备注																													
	PH (无量纲)	6~9	/																													
	COD _{cr}	500	/																													
	BOD ₅	300	/																													
	悬浮物	400	/																													
	氨氮	45	/																													
	石油类	10	/																													
废气:																																
天然气燃烧过程中产生的SO ₂ 、NO _x 、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标准。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rowspan="2" style="width: 15%;">污染物</th> <th rowspan="2" style="width: 15%;">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³)</th> <th colspan="2" style="width: 25%;">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th> <th rowspan="2" style="width: 45%;">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mg/m³)</th> </tr> <tr> <th style="width: 10%;">排气筒高度 (m)</th> <th style="width: 15%;">二级</th> </tr> </thead> <tbody> <tr> <td>SO₂</td> <td>550</td> <td>15</td> <td>2.6</td> <td rowspan="3" style="text-align: center; vertical-align: middle;">1.0</td> </tr> <tr> <td>NO_x</td> <td>240</td> <td>15</td> <td>0.77</td> </tr> <tr> <td>颗粒物</td> <td>120</td> <td>15</td> <td>3.5</td> </tr> </tbody> </table>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mg/m ³)	排气筒高度 (m)	二级	SO ₂	550	15	2.6	1.0	NO _x	240	15	0.77	颗粒物	120	15	3.5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mg/m ³)																										
		排气筒高度 (m)	二级																													
SO ₂	550	15	2.6	1.0																												
NO _x	240	15	0.77																													
颗粒物	120	15	3.5																													
挥发性有机物执行《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3、表4标准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rowspan="2" style="width: 15%;">污染物</th> <th rowspan="2" style="width: 15%;">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³)</th> <th colspan="2" style="width: 25%;">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th> <th rowspan="2" style="width: 45%;">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mg/m³)</th> </tr> <tr> <th style="width: 10%;">排气筒高度 (m)</th> <th style="width: 15%;">二级</th> </tr> </thead> <tbody> <tr> <td>VOCs</td> <td>60</td> <td>15</td> <td>3.4</td> <td>2.0</td> </tr> </tbody> </table>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mg/m ³)	排气筒高度 (m)	二级	VOCs	60	15	3.4	2.0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mg/m ³)																										
		排气筒高度 (m)	二级																													
VOCs	60	15	3.4	2.0																												
噪声:																																
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20%;">环境要素</th> <th style="width: 20%;">项目</th> <th style="width: 30%;">标准 (dB(A))</th> <th style="width: 30%;">备注</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声环境</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昼间</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65</td> <td row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夜间</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5</td> </tr> </tbody> </table>				环境要素	项目	标准 (dB(A))	备注	声环境	昼间	65	/	夜间	55																			
环境要素	项目	标准 (dB(A))	备注																													
声环境	昼间	65	/																													
	夜间	55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处置执行《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物控制标准》(GB16899-08)相关要求;一般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2013年修改单中要求;																																

表二 项目建设情况

2.1 工程建设内容

项目简介

四川诺力希金属制造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7 月，是一家专业从事电缆桥架生产的企业。坐落于自贡市沿滩工业园区汇鑫路 2 号，租用自贡市虹旭金属有限责任公司厂房 2000m²。本项目属于 C311 金属结构制造，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项目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属于允许类，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2018 年 8 月，四川诺力希金属制造有限公司委托重庆丰达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本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8 年 11 月 16 日自贡市沿滩区环境保护局以自沿环审[2018]52 号文对本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批复。

2.1.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自贡市沿滩区位于自贡市的南大门，是秋收起义总指挥卢德铭烈士的故乡，是千年盐都—自贡市的四个城区之一。北与大安区接壤，幅员面积 469 平方公里。区境轮廓呈饱满的三角状，地貌以丘陵为主，地势西北高，东南低，平均海拔在 300~400 米之间。属缓坡低丘、缓坡中丘地貌类型，无成型山脉，宜耕面积大。

本项目位于自贡市沿滩工业园区汇鑫路 2 号，交通便利。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 1。

2.1.2 验收范围

项目验收范围为四川诺力希金属制造有限公司《电缆桥架建设项目》主体工程、公辅设施、环保设施、贮存设施及办公生活设施。

2.1.3 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1、劳动定员：全厂员工共 20 人，员工均为当地居民，均不在厂区内食宿，实行一班制，每班工作 8 小时，年工作 300 天。

2.1.4 建设内容

四川诺力希金属制造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7 月，坐落于自贡市沿滩工业园区汇鑫路 2 号，租用自贡市虹旭金属有限责任公司厂房 2000m²。主要建设内容为：生产车间，1F，占地面积 2000m²（内设原料堆放区、成品堆放区、办公区），污水处理设施、废气处理设施及供水供电等配套设施。项目预计总投资为 600 万元，实际总投资为 500 万元，实际环保设施投资为 22.5 万元，占总投资的 3.75%。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环评

拟建与实际建设对照见表 2-1:

表 2-1 项目建设内容一览表

项目名称		环评内容及规模	实际建设内容	变更情况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1F, 混凝土框架结构, 占地面积为 2000m ² 。生产车间接功能分区为原材料区、加工区、成品区。加工区按工艺流程布设电缆桥架生产线 1 条, 布置剪板机、冲床、折弯机、大跨距桥架自动化设备、喷塑及烤箱自动化设备等设施, 建成后形成年产电缆桥架 50 万平方米的生产能力	实际建设生产车间 1 间, 1F, 混凝土框架结构, 占地面积为 2000m ² 。生产车间接功能分区为原材料区、加工区、成品区。加工区按工艺流程布设电缆桥架生产线 1 条, 布置剪板机、冲床、折弯机、大跨距桥架自动化设备、喷塑及烤箱自动化设备等设施, 建成后形成年产电缆桥架 50 万平方米的生产能力	一致
仓储工程	原料堆放区	位于生产车间内, 设置 3 处原料堆放区, 分别是钢材堆放 160m ² 、配件堆放区 68 m ² 及粉末堆放 68m ² , 用于原材料的堆放。	实际建设原料堆放区位于生产车间内, 设置 3 处原料堆放区, 分别是钢材堆放 160m ² 、配件堆放区 68 m ² 及粉末堆放 68m ² , 用于原材料的堆放。	一致
	成品堆放区	位于生产车间内西南侧, 面积约 476m ² , 主要用于成品堆放	实际建设位于生产车间内西南侧, 面积约 476m ² , 主要用于成品堆放	一致
公用工程	供水	由园区管网供水	由园区管网供水	一致
	供电	由园区电网供电	由园区电网供电	一致
	供气	园区天然气管网供气	园区天然气管网供气	一致
办公及生活设施	办公室	位于成品堆放区夹层, 钢结构, 面积约 70m ² , 本项目无食宿, 故不设置食堂及住宿	位于成品堆放区夹层, 钢结构, 面积约 70m ² , 本项目无食宿, 故不设置食堂及住宿	一致
环保工程	污水处理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 生活污水经已有化粪池 8m ³ 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沿滩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实际建设无生产废水产生, 生活污水经已有化粪池 8m ³ 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沿滩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一致
	废气	焊接烟尘: 设置 2 台双臂式移动焊烟净化器, 焊接区域设置	实际建设焊接烟尘设置 2 台双臂式移动焊烟净化器, 焊接区域设置屋	一致

处理	屋面天窗夹或机械通风，使车间换气率大于 50 次/小时	面天窗夹或机械通风，车间换气率大于50次/小时	
	喷塑粉尘：经通过旋风除尘+脉冲袋式除尘器处理+15m 排气筒（1#），喷塑区域设置屋面天窗夹或机械通风，使车间换气率大于 50 次/小时	喷塑粉尘：经通过旋风除尘+脉冲袋式除尘器处理+15m排气筒（1#），喷塑区域设置屋面天窗夹或机械通风，使车间换气率大于50次/小时	一致
	固化废气：经引风机+活性炭吸附+15m 排气筒（2#）处置	固化废气：经引风机+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15m排气筒（2#）处置	不一致
	天然气燃烧废气：15m 排气筒（2#）排放	天然气燃烧废气：经引风机+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15m排气筒（3#）排放	一致
噪声	生产厂房全封闭，采取墙体隔声等降噪措施	实际建设生产厂房全封闭，采取墙体隔声等降噪措施	一致
固废	生活垃圾设置垃圾桶并及时清理，交当地环卫部门处理；生产车间设置 1 处固废暂存间，面积为 10m ² ，主要用于收集固废；生产车间设 1 处危废暂存间，面积为 3m ² ，主要用于暂存危废	实际建设生活垃圾设置垃圾桶并及时清理，交当地环卫部门处理；生产车间设置1处固废暂存间，面积为10m ² ，主要用于收集固废；生产车间设置1处危废暂存间，面积为3m ² ，主要用于暂存危废	一致

项目变动情况：

根据调查，项目建设基本按照环评建设内容建设，其生产地点、工艺、规模等未发生重大变更，项目变动情况为：

①环评设计固化废气：经引风机+活性炭吸附+15m 排气筒（2#）处置；实际建设为固化废气：经引风机+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15m 排气筒（2#）处置。

②环评天然气燃烧废气：15m 排气筒（2#）排放；实际建设天然气燃烧废气：经引风机+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15m 排气筒（3#）排放。

本项目实际变动情况参照《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更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本项目变动情况不属于重大变动。

项目主要设备见下表2-2:

表 2-2 项目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1	桥架成型设备	45×2.4×2m	台	1
2	梯边桥架底板成型设备	10×2m	台	1
3	液压剪板机	4×2500mm	台	1
4	气动冲床	63 吨	台	1
5	气动冲床	45 吨	台	1
6	折弯机	125T×3200	台	1
7	折弯机	40T×2500	台	1
8	二氧化碳保护焊	NBC-250	台	4
9	涂装设备（内含固化炉）	50×10m	台	1
10	行车	10T	台	1
11	桥架成型设备	45×2.4×2m	台	1
12	梯边桥架底板成型设备	10×2m	台	1
13	液压剪板机	4×2500mm	台	1
14	气动冲床	63 吨	台	1

2.2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项目原料能耗表见表 2-3。

表 2-3 项目原辅材料及能耗表

类别	名称	年耗量	来源	规格	备注
主要原辅料	冷轧板	600	外购	厚 0.4-2.5mm；宽 1-1.25m	/
	成品镀锌钢板	100	外购	厚 0.4-2.5mm；宽 1-1.25m	/
	热固性塑粉	5	外购	环氧/树脂聚酯	/
	焊丝	0.325	外购	0.8mm 焊丝	/
	螺丝	16.5	外购	/	/
	抗磨液压油	0.3	外购	桶装	/
	二氧化碳	0.9	外购	瓶装	/
	劳保手套	6000	外购	/	/
	防护口罩	5000	外购	/	/
	活性炭	0.104	外购	/	/
能源	电	20 万 kW · h/a	市政电网	/	/
	自来水	300m ³ /a	市政管网	H ₂ O	/
	天然气	10 万 m ³ /a	市政燃气	/	/

项目水量平衡：

本项目生产无需用水，且厂区不设置食宿，仅为少量办公生活污水，项目劳动定员 20 人（用水量约 1.1m³/d），用水全部来源于市政自来水管网供给，水平衡图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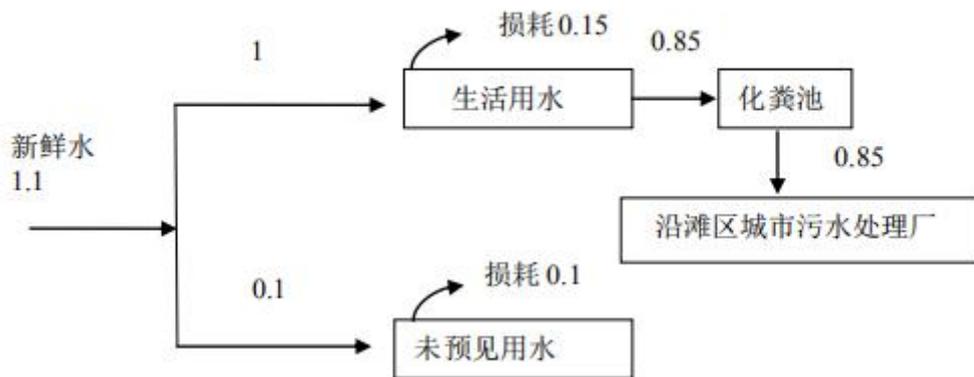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 (m³/d)

2.3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物环节（附处理工艺流程图，标出产污节点）

工艺流程简述：

本项目产品为电缆桥架，项目主要使用冷轧板、镀锌板为原料，进行机械加工、焊接，其中冷轧板需进入喷塑固化环节。由于本项目产品堆表面要求不高，因此在喷塑前不需要进行除锈、除油等前处理，本项目工序中不涉及酸洗、磷化等前处理工艺。

①剪板：根据客户要求选址冷轧板或镀锌板进行生产，根据图纸要求尺寸使用剪板机进行下料。该工序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边角料、噪声。

②冲孔：使用冲床在相应位置进行冲孔。该工序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金属屑、噪声。

③折弯：使用折弯机将两边进行折弯形成槽型。该工序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噪声。

④焊接：采用二保焊接进行焊接，该工序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焊接烟尘、焊渣、噪声。

⑤喷塑：冷轧板材质半成品进入喷塑环节，该工序在喷涂烘烤流水线中的喷塑房中进行，使用静电喷涂喷塑机喷涂。喷枪喷出的粉末一部分吸附到工件表面上，一部分通过多旋风脉冲除尘装置进行回收，其余部分在喷塑房内自然沉降。由于静电喷涂过程为常温，该过程粉末涂料稳定，不产生有机废气。该工序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喷塑粉尘、噪声。

静电喷涂工艺原理：粉末涂料由供粉系统压缩空气送入静电喷涂设备（喷枪），在喷枪前端加有高压静电发生器产生的高压，由于电晕放电，在其附近产生密集的电荷，粉末由喷嘴喷出时，形成带电涂料粒子，它受静电作用，被吸附到与其极性相反的工件上。随着喷上的粉末增多，电荷聚集也越多，当达到一定厚度时，由于产生静电排斥作用，便不能继续吸附，从而使整个工件获得一定厚度的粉末涂层。

⑥固化：喷涂好的半成品进入喷涂烘烤流水线中的固化炉进行固化，固化炉设备主要包括供热炉盘、循环风机及风管、炉体 3 部分，以天然气为燃料，采用循环气流的加热方式进行。产生的高温烟气与循环气流混合，在循环风机的作用下进入炉内的喷流箱中，固化物料表面的涂层。固化炉采用天然气供热，天然气为市政来源。固化温度为 190℃，固化时间约为 30min。该工序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有机废气。

固化原理：聚酯树脂中的羧基、环氧树脂中的环氧基与固化剂中的胺基发生缩聚、加成反应交联成大分子网状体，同时释放出小分子气体。固化过程分为熔融、流平、胶化和固化 4 个阶段。温度升高到熔点后开始缓慢流动，在工件表面形成薄而平整的一层，

此阶段称流平。温度继续升高到达胶点后有几分短暂的胶化状态（温度保持不变），之后温度继续升高粉末发生反应而固化。

⑦成品：成品入库

2.4 工艺流程及产污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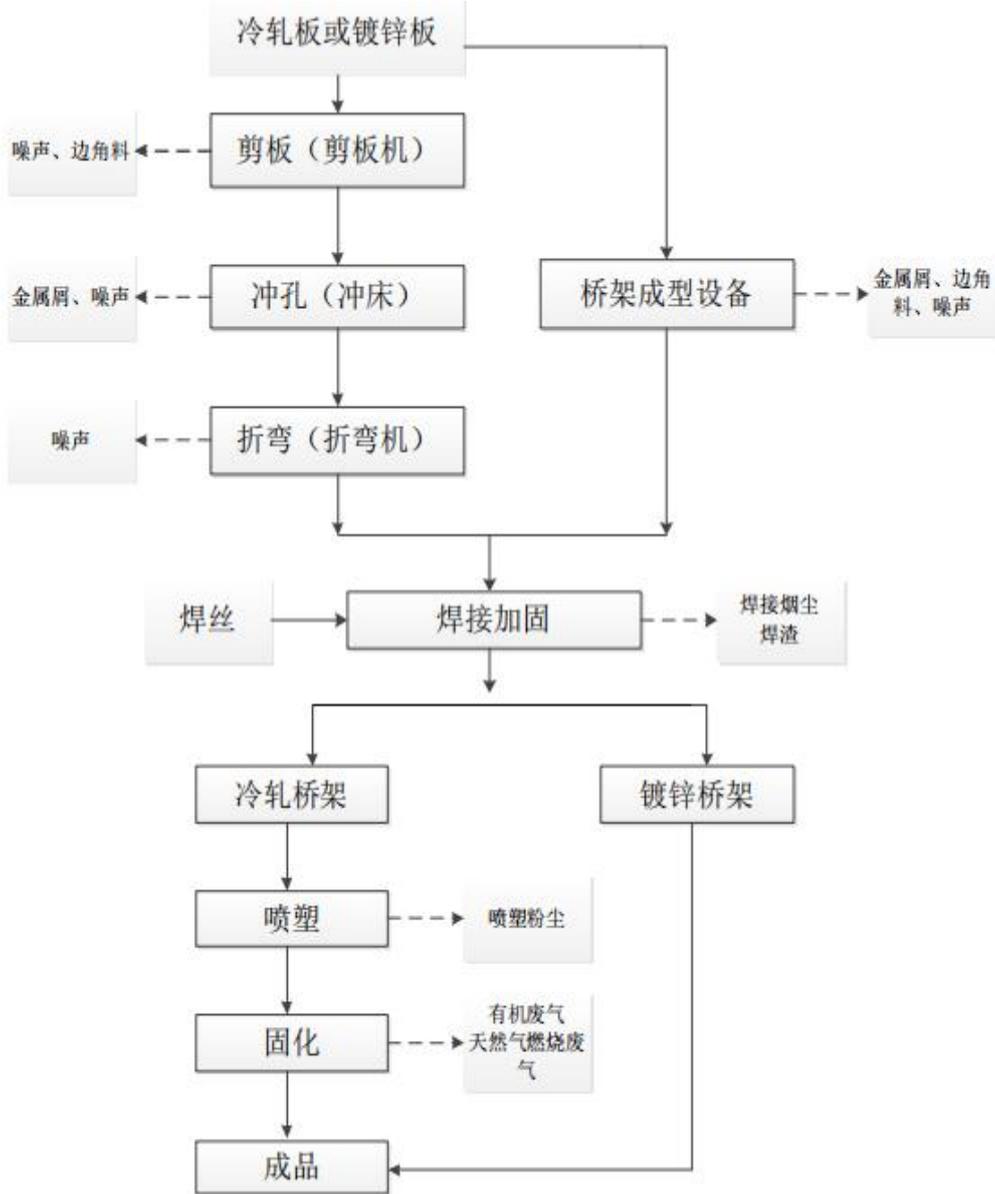


图 2-2 工艺流程及产污流程图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3.1 废水的产生及治理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

表 3-1 项目废水产生及治理

污水种类	主要污染因子	处理措施及排放去向
食堂废水	COD _{Cr} 、SS、BOD ₅ 、NH ₃ -N、动植物油	化粪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后通过园区污水管网排入沿滩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3.2 废气的产生及治理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焊接烟尘、喷塑粉尘、固化废气和天然气燃烧废气。

表 3-2 项目废气的产生及治理

污染源	主要污染物	处理设施及排放去向
焊接烟尘	烟尘	设置 2 台焊烟净化器处理
喷塑粉尘	颗粒物	经通过旋风除尘+脉冲袋式除尘器处理+15m排气筒（1#），喷塑区域设置屋面天窗夹或机械通风，车间换风率大于50次/小时
固化废气	VOC _s （以非甲烷总烃计）	经引风机+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15m排气筒（2#）处置
天然气燃烧废气	SO ₂ 、NO _x 、颗粒物	经引风机+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15m排气筒（3#）排放

3.3 噪声的产生及治理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为机械设备产生的噪声。

表 3-3 项目噪声的产生及治理

污染源	位置	降噪设施和措施
设备噪声	厂区	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震，墙体隔音。

3.4 固体废弃物的产生及处置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是一般固废与危险废物，一般废物主要为废边角料、金属屑；焊渣；焊接气体瓶；生活垃圾；含油棉纱、手套；喷塑回收粉尘。危险固废为废液压油及桶；废活性炭。

表 3-4 项目固废产生及治理

类别	名称	污染物名称	处理设施及排放去向
一般 固废	办公生活垃圾	果皮纸屑等	经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废边角料、金属屑	废边角料、金属屑	收集后暂存于固废暂存区，有厂家定期回收
	焊接气体瓶	气体瓶	
	焊渣	铁屑	
	喷塑回收粉尘	粉尘	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含油棉纱、手套	含油棉纱、手套	混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危险 废物	废液压油及桶	废液压油及桶	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理 (目前产生量较小，待够一定量时在签约有 资质单位处置)
	废活性炭	废活性炭	

3.5 项目环保设施投资一览表。

本项目的环保设施已建设完成，并投入运行。各项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本项目三废治理做到了“三同时”，其中环保投资 22.5 万元，占实际总投资 600 万元的 3.75%。

表 3-5 项目环保工程实际建设情况一览表 单位（万元）

项目	环评要求建设情况		实际建设情况		备注
	内容	投资	内容	投资	
废气	焊接烟尘：设置 2 台双臂式移动焊接烟净化器，在焊接区域设置屋面天窗夹或机械通风，使车间换风率大于 50 次/小时	10.0	焊接烟尘：设置 2 台双臂式移动焊接烟净化器，在焊接区域设置屋面天窗夹或机械通风，使车间换风率大于 50 次/小时	15.0	/
	喷塑粉尘：经通过旋风除尘+脉冲袋式除尘器处理+15m 排气筒（1#），喷塑区域设置屋面天窗夹或机械通风，车间换风率大于 50 次/小时		喷塑粉尘：经通过旋风除尘+脉冲袋式除尘器处理+15m 排气筒（1#），喷塑区域设置屋面天窗夹或机械通风，车间换风率大于 50 次/小时		

		固化废气:经引风机+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15m 排气筒(2#) 处置			经引风机+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15m排气筒(2#) 处置			
		天然气燃烧废气: 15m 高排气筒排放(2#)			经引风机+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15m排气筒(3#) 排放			
废水	运营期	生活污水经已有 1 座化粪池(8m ³) 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中三级标准后, 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沿滩区生活污水处理厂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8918-2002) 中一级 A 标后排入釜溪河	依托	运营期	生活污水经已有 1 座化粪池(8m ³) 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中三级标准后, 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沿滩区生活污水处理厂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8918-2002) 中一级 A 标后排入釜溪河	依托	/	
噪声	运营期	厂房隔声降噪: 利用厂区标准厂房, 选用低噪声设备, 生产设备合理布局, 定期加强设备维护	5.0	运营期	厂房隔声降噪: 利用厂区标准厂房, 选用低噪声设备, 生产设备合理布局, 定期加强设备维护	5.0	/	
固废	运营期	生活垃圾设置垃圾收集桶并及时清理, 交环卫部门处理; 生产车间设置 1 处固废暂存间, 面积 10m ² , 主要用于收集固体废物; 生产车间设施 1 处危废暂存间, 面积为 3m ² , 主要用于暂存废液压油及桶、废活性炭等	2.0	运营期	生活垃圾设置垃圾收集桶并及时清理, 交环卫部门处理; 生产车间设置 1 处固废暂存间, 面积 10m ² , 主要用于收集固体废物; 生产车间设施 1 处危废暂存间, 面积为 3m ² , 主要用于暂存废液压油及桶、废活性炭等	2.0	/	
环境风险	运营期	防火、消防栓等设施及防火警示标志	计入主体	运营期	防火、消防栓等设施及防火警示标志	0.5	/	
合计			17.0	合计			22.5	/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4.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当前国家产业政策，符合沿滩区发展规划，项目对各污染源采取的环保措施合理有效、技术可行，污染物能实现达标排放，对评价区域环境质量的影响较小。本项目建设符合“达标排放、清洁生产、总量控制”的原则，其环境风险在严格执行本环评要求的前提下，能控制在可接受的范围内。在严格按照本环评提出的调整建设方案实施、落实各项环保措施的前提下，项目在四川省自贡市沿滩工业园区汇鑫路2号建设是可行的。

4.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表 4-1 对环评批复要求的落实情况

环评批复	落实情况	是否落实	是否可行
做好废气污染防治措施，防治造成环境空气污染 1、设置密闭的喷塑房和喷塑废气的收集、净化装置，使其收集后经旋风除尘器+脉冲袋式除尘器净化后由高于厂房的排气筒达标排放。排气筒应规范设置采样平台和采样孔。2、设置密闭的固化间和固化废气的收集、净化装置，使其收集后经活性炭吸附装置净化后由高于厂房的排气筒达标排放。排气筒应规范设置采样平台和采样孔。活性炭应定期更换，并建立更换档案备查。3、项目以喷塑、固化间区域为起点设置 50 米卫生防护距离，该范围内不得设置民宅等敏感建筑物。4、喷塑车间和电焊车间屋面设置天窗架或设置机械换风置，使车间换风率大于 50 次/小时，以改善车间空气质量。5.电焊作业岗位设置移动式电焊烟尘收集净化装置，使其经净化后排放。	企业已落实。1、设置密闭的喷塑房和喷塑废气的收集、净化装置，使其收集后经旋风除尘器+脉冲袋式除尘器净化后由高于厂房的排气筒达标排放。排气筒应已规范设置采样平台和采样孔。2、已设置密闭的固化间和固化废气的收集、净化装置，使其收集后经活性炭吸附装置净化后由高于厂房的排气筒达标排放。排气筒应规范设置采样平台和采样孔。活性炭应定期更换，并建立更换档案备查。3、项目以喷塑、固化间区域为起点设置50米卫生防护距离，该范围无居民及其他敏感点。4、喷塑车间和电焊车间屋面设置天窗架或设置机械换风置，车间换风率大于50次/小时。5.电焊作业岗位设置移动式电焊烟尘收集净化装置，经净化后排放。	落实	可行

<p>做好水污染防治工作，防止造成水环境污染 1、项目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经收集后排入园区雨水管网。2、设置生活污水的收集系统和有效池容大于 1 立方米的化粪池，对其经预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再进入沿滩污水处理厂处理。</p>	<p>企业已落实。1、项目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经收集后排入园区雨水管网。2、设置生活污水的收集系统和有效池容8立方米的化粪池，对其经预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再进入沿滩污水处理厂处理。</p>	<p>落实</p>	<p>可行</p>
<p>落实固体废物的处置工作，防止造成环境污染 1、生活垃圾收集后送垃圾处置场处置，不设垃圾库，防止恶臭污染。2、化粪池污泥委托有资质的环卫部门清掏处置，不得排放。3、设置规范的废液压油、废活性炭等危险废物的收集暂存设施，使其收集后交有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置，并按危险废物管理规定建立转移档案，不得排放违法转移或排放。</p>	<p>企业已落实。1、生活垃圾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清运，不设垃圾库。2、化粪池污泥委托有资质的环卫部门清掏处置。3、已设置规范的废液压油、废活性炭等危险废物的收集暂存设施，收集后交有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置，并按危险废物管理规定建立转移档案。</p>	<p>落实</p>	<p>可行</p>
<p>落实各项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防止噪声污染扰民 1、对主要产生噪声的风机、空压机、剪板机、冲床等设备选用低噪声机型并进行隔振、隔声安装和远离厂界设置。2、加强对工人的环保管理，防止人为金属碰撞，在夜间不进行生产，防止噪声污染扰民。</p>	<p>企业已落实。1、对主要产生噪声的风机、空压机、剪板机、冲床等设备选用低噪声机型并进行隔声安装并远离厂界设置。2、已加强对工人的环保管理，防止人为金属碰撞，在夜间不进行生产，防止噪声污染扰民。</p>	<p>落实</p>	<p>可行</p>
<p>加强对喷塑废气收集净化装置的管理，保证喷塑废气处理设施的正常运行，防止发生粉尘事故性排放，环境风险。</p>	<p>企业已落实，加强对喷塑废气收集净化装置的管理，保证喷塑废气处理设施的正常运行，防止发生粉尘事故性排放，环境风险。</p>	<p>落实</p>	<p>可行</p>
<p>项目二氧化硫排放总量指标为 0.04 吨/年，氮氧化物排放总量指标为 0.187 吨/年，VOCs 排放总量指标为 0.018 吨/年，营运中不得超过以上指标。</p>	<p>项目二氧化硫实际排放量为 0.024t/a；氮氧化物实际排放量 0.0224t/a；VOCs 实际排放量为 0.006t/a。符合批复要求。</p>	<p>落实</p>	<p>可行</p>
<p>落实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加强对喷塑废气净化装置的管理，保证喷塑废气处理设施的正常运行，防止发生粉尘事故性排放，降低环境风险。按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有关要求，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报我局备案。</p>	<p>企业已落实，加强对喷塑废气净化装置的管理，保证喷塑废气处理设施的正常运行，防止发生粉尘事故性排放，降低环境风险。已按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有关要求，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p>	<p>落实</p>	<p>可行</p>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为了确保监测数据的代表性、完整性、可比性、准确性和精密性，对监测的全过程（包括布点、采样、样品贮运、实验室分析、数据处理等）进行了质量控制。

（1）验收监测期间，工况必须满足验收监测的规定要求，否则停止现场采样和测试。

（2）验收监测中使用的布点、采样、分析测试方法，应首先选择目前适用的国家和行业标准分析方法、监测技术规范，其次是国家环保总局推荐的统一分析方法或试行分析方法以及有关规定等。

（3）监测质量保证按《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环境空气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的要求，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

（4）验收监测采样和分析人员，必须获环境监测资质合格证；所有监测仪器、量具均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

（5）监测前后对噪声仪进行校正，测定前后声级 $\leq 0.5\text{dB}(\text{A})$ 。

（6）监测报告严格执行“三审”制度。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验收监测内容:

6.1 噪声监测

表 6-1 噪声监测点位表

检测类别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噪声	1#: 厂界北侧外 1m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	连续检测 2 天, 昼间、夜间各 1 次
	2#: 厂界南侧外 1m		
	3#: 厂界西侧外 1m		
	4#: 厂界东侧外 1m		

表 6-2 噪声监测方法及方法来源、使用仪器

项目	检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AWA5688 多功能声级计 RX-YQ-012 AWA6221B 声校准器 RX-YQ-010

6.2 废气监测

表 6-3 有组织废气监测点位表

检测类别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空气和废气	2#: 1#排气筒出口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	连续检测 2 天，每天 3 次
	4#: 2#排气筒出口		
	5#: 3#排气筒出口	颗粒物	

表 6-4 有组织废气监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及检出限表

项目	检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mg/m ³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十万分之一天平 RX-YQ-044	/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2017	3012H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RX-YQ-049	3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2014	3012H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RX-YQ-049	3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GC9800 气相色谱仪 RX-YQ-035	0.07 (以碳计)

表 6-5 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表

检测类别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空气和废气	1#: 项目所在地上风向	颗粒物、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	连续检测 2 天，每天 3 次
	2#: 项目所在地下风向		
	3#: 项目所在地下风向		
	4#: 项目所在地下风向		

表 6-6 无组织废气监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及检出限表

项目	检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mg/m ³)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十万分之一天平 RX-YQ-044	0.001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GC9800 气相色谱仪 RX-YQ-035	0.07 (以碳计)

6.2 废水监测

表 6-7 废水监测点位表

检测类别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水和废水	1#: 化粪池出口	pH、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石油类	连续检测 2 天， 每天 3 次

表 6-6 废气监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及检出限表

项目	检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mg/L)
pH (无量纲)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 6920-1986	ST3100 pH 计 RX-YQ-006	/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1989	HZK-FA110 万分之一天平 RX-YQ-045	4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DL-801C COD 自动消解回流仪 RX-YQ-001/002	4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SPX-250 生化培养箱 RX-YQ-016	0.5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UV240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RX-YQ-042	0.025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OIL460 红外分光测油仪 RX-YQ-048	0.06

表七 验收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一、验收监测

本次验收监测时间为2019年10月8日~9日、2019年11月7~8日，监测期间项目配套的环保设施正常运行，项目监测期间主体工程和设备正常运行，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工况情况见下表。

表 7-1 工况情况表

检测日期	产品名称	设计产量	检测当天产量	工况百分比 (%)	年生产天数 (天)
2019.10.08	电缆桥架	50 万 m ² /年	1650m ²	98	300
2019.10.09			1580m ²	95	300
2019.11.07			1610m ²	97	300
2019.11.08			1550m ²	93	300

验收监测结果

7.1 废气监测结果

表 7-2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2# (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 排气筒距地 5m)			排气筒总高度 15 (m)		
检测频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检测项目		标干烟气流量 (m ³ /h)		2431	2335	2489	2418
2019 年 10 月 08 日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 ³)	29.3	30.7	32.6	30.9	
		排放速率 (kg/h)	0.07	0.07	0.08	0.07	
	二氧化 化硫	实测浓度 (mg/m ³)	未检出	3	未检出	/	
		排放速率 (kg/h)	/	0.01	/	/	
	氮氧 化物	实测浓度 (mg/m ³)	未检出	4	5	/	
		排放速率 (kg/h)	/	0.01	0.01	/	
	VOCs (以 非甲烷总 烃计)	实测浓度 (mg/m ³)	2.35	2.40	2.45	2.40	
		排放速率 (kg/h)	0.01	0.01	0.01	0.01	

检测项目		标干烟气流量 (m ³ /h)	2433	2471	2490	2465	
2019年 10月09 日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 ³)	31.1	36.6	34.5	34.1	
		排放速率 (kg/h)	0.08	0.09	0.09	0.09	
	二氧化硫	实测浓度 (mg/m ³)	未检出	未检出	4	/	
		排放速率 (kg/h)	/	/	0.01	/	
	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 (mg/m ³)	未检出	未检出	5	/	
		排放速率 (kg/h)	/	/	0.01	/	
	VOCs (以非甲烷总烃计)	实测浓度 (mg/m ³)	2.48	2.52	2.51	2.50	
		排放速率 (kg/h)	0.01	0.01	0.01	0.01	
	检测点位	4# (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 排气筒距地 5m)				排气筒总高度 15 (m)	
	检测频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检测项目		标干烟气流量 (m ³ /h)	2699	2756	2642	2699	
2019年 10月08 日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 ³)	33.2	35.6	34.9	34.6	
		排放速率 (kg/h)	0.09	0.10	0.09	0.09	
	二氧化硫	实测浓度 (mg/m ³)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	
		排放速率 (kg/h)	/	/	/	/	
	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 (mg/m ³)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	
		排放速率 (kg/h)	/	/	/	/	
	VOCs (以非甲烷总烃计)	实测浓度 (mg/m ³)	2.11	2.14	2.14	2.13	
		排放速率 (kg/h)	0.01	0.01	0.01	0.01	
	检测项目		标干烟气流量 (m ³ /h)	2588	2662	2681	2644
	2019年 10月09 日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 ³)	32.8	31.3	33.5	32.5
排放速率 (kg/h)			0.08	0.08	0.09	0.08	
二氧化硫		实测浓度 (mg/m ³)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	
		排放速率 (kg/h)	/	/	/	/	

	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 (mg/m ³)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	
		排放速率 (kg/h)	/	/	/	/	
	VOCs (以非甲烷总烃计)	实测浓度 (mg/m ³)	2.11	2.11	2.16	2.13	
		排放速率 (kg/h)	0.01	0.01	0.01	0.01	
检测点位		5# (二级转翼滤芯除尘回收装置, 排气筒距地5m)			排气筒总高度 15 (m)		
检测频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检测项目			标干烟气流量 (m ³ /h)	2718	2598	2798	2705
2019年10月08日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 ³)	36.4	37.4	34.8	36.2	
		排放速率 (kg/h)	0.10	0.10	0.10	0.10	
检测项目			标干烟气流量 (m ³ /h)	2842	2762	2922	2842
2019年10月09日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 ³)	35.4	36.0	34.8	35.4	
		排放速率 (kg/h)	0.10	0.10	0.10	0.10	

由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表可知, 检测期间该项目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检测结果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限值要求。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检测结果符合《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51/2377-2017)表3表面涂装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限制要求。

表 7-3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浓度 (mg/m ³)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颗粒物	2019年10月08日	1#	0.134	0.116	0.134	0.128
		2#	0.217	0.234	0.217	0.223
		3#	0.200	0.234	0.234	0.223
		4#	0.217	0.200	0.217	0.211
	2019年10月09日	1#	0.134	0.116	0.116	0.122
		2#	0.217	0.200	0.217	0.211

		3#	0.234	0.217	0.200	0.217
		4#	0.200	0.234	0.234	0.223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	2019年10月08日	1#	0.44	0.45	0.47	0.45
		2#	0.86	0.78	0.80	0.81
		3#	1.23	1.12	1.17	1.17
		4#	1.01	0.92	0.98	0.97
	2019年10月09日	1#	0.44	0.43	0.42	0.43
		2#	0.79	0.84	0.81	0.81
		3#	1.11	1.08	1.10	1.10
		4#	0.91	0.89	0.90	0.90

由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表可知，检测期间该项目颗粒物检测结果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检测结果符合《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51/2377-2017）表5其他类浓度限值要求。

7.2 废水监测结果

7.2.1 监测结果

表 7-4 废水监测结果表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日期	检测结果/浓度（mg/L）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1#	pH（无量纲）	2019年10月07日	7.20	7.21	7.22	7.21
		2019年10月08日	7.37	7.34	7.33	7.35
	悬浮物	2019年10月07日	25	21	23	23
		2019年10月08日	33	28	29	30
	化学需氧量	2019年10月07日	95	99	91	95
		2019年10月08日	99	95	98	97
	五日生化需氧量	2019年10月07日	34.2	37.1	31.7	34.3
		2019年10月08日	36.1	32.4	37.2	35.2

氨氮	2019年10月07日	32.5	32.2	31.5	32.1
	2019年10月08日	31.1	29.7	30.0	30.3
石油类	2019年10月07日	0.11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2019年10月08日	0.22	0.26	0.14	0.21

由废水监测结果表可知，检测期间该项目废水 pH、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和石油类检测结果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其他排污单位三级标准限值要求。

7.3 噪声监测结果

7.3.1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7-5。

表 7-5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表

检测日期	测点编号	检测结果/等效声级 Leq[dB(A)]		备注
		昼间	夜间	
2019年10月08日	1#	61	48	/
	2#	58	46	/
	3#	61	47	/
	4#	58	47	/
2019年10月09日	1#	61	47	/
	2#	58	46	/
	3#	60	47	/
	4#	58	48	/

由噪声监测结果表得知，监测点位“1#、2#、3#、4#”的昼间、夜间厂界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7.4 总量控制

表 7-4 废气总量符合结果表

类别		环评建议总量	环评批复总量	监测计算总量	符合情况
废 气	SO ₂	0.04t/a	0.04t/a	0.024t/a	符合
	NO _x	0.187t/a	0.187t/a	0.024t/a	符合
	VOC _s	0.018t/a	0.018t/a	0.006t/a	符合
备注	项目产生 VOC _s 的固化工序为原料加工至需要进行固化时在统一进行固化作业， 根据环评与结合现场实际生产情况，每日仅加工约 2 小时（与环评一致），故 VOC _s 计算公式为： $0.01\text{kg/h} \times 2\text{h/d} \times 300\text{d} \times 10^{-3} = 0.006\text{t/a}$ 。				

表八 验收结论

验收监测结论:

针对 2019 年 10 月 8 日~9 日、2019 年 11 月 7~8 日对电缆桥架建设项目开展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所得结论如下:

8.1 结论

8.1.1 废气

经监测,无组织废气检测期间项目颗粒物检测结果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检测结果符合《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 5 其他类浓度限值要求。有组织废气监测期间项目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检测结果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限值要求。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检测结果符合《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51/2377-2017)表 3 表面涂装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限制要求,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均能做到达标排放。

8.1.2 噪声

项目各厂界监测点昼间最大值均能满足昼夜厂界噪声《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8.1.3 固废

项目产生的办公室生活垃圾经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废边角料、金属屑暂存于固废暂存区由厂家定期进行回收;焊接气体瓶、焊渣暂存于固废暂存区,定期由厂家进行回收;含油棉纱、手套混入生活垃圾后由环卫部门统一进行清运;废液压油及桶、废活性炭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目前产生量极少,待够一定处置量时在签约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本项目固废能够得到合理处置,不会造成二次污染。

8.1.4 废水

经监测,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废水 pH、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和石油类检测结果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其他排污单位三级标准限

值要求，废水能够达标排放。

8.1.5 总量控制

本项目符合环评批复下达的废气总量指标。

综上所述，电缆桥架建设项目基本执行了“三同时”制度，各项污染防治措施落到了实处，废气、废水、固体废弃物得到了合理处置，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建立了相应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建设期间和试生产期间未发生扰民和污染事故，本项目基本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建议通过验收。

8.2 建议

8.2.1 进一步提高环保总体管理水平，严格执行各项环保规章制度。

8.2.2 健全环保风险应急预案，加强环境风险防范工作，严防环境污染事故的发生。

8.2.3 加大环保设施的日常检查和维护，确保治理设施的正常运行。

8.2.4 加强废气处理设施运行管理，定期进行维护，确保废气达标排放。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电缆桥架建设项目					建设地点	四川省自贡市沿滩工业园区汇鑫路2号				
	建设单位	电缆桥架建设项目					邮编	643030	联系电话	15181303916		
	行业类别	金属结构制造 C3311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2018年10月	投入试运行日期	2019年1月			
	设计生产能力	年生产电缆桥架50万平方米					实际生产能力	年生产电缆桥架50万平方米				
	投资总概算(万元)	6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7	所占比例%	2.8%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实际总投资(万元)	6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22.5	所占比例%	3.75%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环评审批部门	自贡市沿滩区环境保护局	批准文号	自沿环审[2018]52号		批准时间	2018.11.16	环评单位	重庆丰达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批准时间	/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四川瑞兴环保检测有限公司			
	环保验收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批准时间	/					
	废水治理(万元)	/	废气治理(万元)	15.0	噪声治理(万元)	5.0	固废治理(万元)	2.0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它(万元)	0.5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t/d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Nm ³ /h		年平均工作时	300天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 染 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 水	-	-	-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	-	-	-	-	-	-	-	-	-	-
	氨 氮	-	-	-	-	-	-	-	-	-	-	-
	石 油 类	-	-	-	-	-	-	-	-	-	-	-
	废 气	-	-	-	-	-	-	-	-	-	-	-
	二氧化硫	-	3	550	0.024	-	0.024	0.04	-	0.024	-	+0.024
	烟 尘	-	-	-	-	-	-	-	-	-	-	-
	工业粉尘	-	-	-	-	-	-	-	-	-	-	-
	氮氧化物	-	5	240	0.024	-	0.024	0.187	-	0.024	-	+0.024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	
挥发性有机物	-	2.13	60	0.006	-	0.006	0.018	-	0.006	-	+0.006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12)=(6)-(8)-(11)，(9)=(4)-(5)-(8)-(11)+(1)。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